

# 淮南市人民政府文件

淮府〔2012〕126号

## 淮南市人民政府 关于加快推进标准化工作的意见

凤台县、各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为进一步贯彻省政府《关于加快推进标准化工作的意见》(皖政〔2011〕117号)文件精神，充分发挥标准化在淮南市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引领示范和支撑保障作用，促进产业结构转型升级，推动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经市政府第94次常务会议研究同意，现就我市标准化工作提出如下意见：

### 一、重要意义

1. 重要意义。标准化是促进产业结构升级、转变发展方式的重要手段。实施“四煤”发展的根本路径，是增强自主创新能力、

提升产业竞争力的技术保障，是实施质量强市战略、实现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的重要内容。近年来，标准化作为一项重要基础工作，为加快淮南经济社会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当前，我市正处在工业化、城镇化快速发展阶段和产业结构转型升级重要时期，标准化工作的成效，直接关系着我市产业发展竞争力，关系着产品质量安全，关系着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各县区、各部门要从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推进淮南“两型城市”建设的高度，深刻认识标准化工作的重要性，加快推进标准化工作，不断提升标准化工作的整体水平。

## 二、总体要求

2. 总体要求。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增强自主创新能力、推动产业转型升级、提高核心竞争力为目标，以高科技产业、新兴产业、传统优势产业、现代农业、特色旅游业、政务服务等领域为重点，以高效承接、示范区建设为突破口，以促进标准的研究、国际国内标准的采用、标准的实施为着力点，加快标准化体系建设，完善标准实施监督机制，构建“政府推动、部门联动、市场主导、企业主体、社会参与”的标准化工作格局，力争到“十二五”末，我市标准化工作达到“全省领先”的水平。

## 三、目标任务

3. 抢占标准话语权。“十二五”期间，争取在具有竞争优势的领域，主导或参与制修订国家标准、行业标准 12 项以上；制修订省地方标准 30 项以上；争取在我市新增各类专业标准化技

术委员会或分技术委员会、工作组 2 个以上；争创“省标准创新贡献奖” 3 个以上。

4. 提高企业标准化水平。大力推进“技术专利化、专利标准化、标准产业化”工作，及时将一批拥有核心技术和专利技术的科研成果转化成技术标准。到 2015 年末，力争全市规模工业企业主导产品采标率达到 80% 以上；全市工业产品标准覆盖率达到 100%；中国名牌产品、安徽名牌产品、淮南市知名产品生产企业 100% 建立较为完善的企业标准体系，并通过 AA 级以上“标准化良好行为企业”确认；省级以上农业标准化示范区承担单位通过 AA 级以上“标准化良好行为”确认，市级农业标准化示范区复评企业 100% 通过 A 级“标准化良好行为”确认；争创 AAAA 级“标准化良好行为企业” 1-2 家。大力宣传贯彻《卓越绩效评价准则》系列国家标准，引导广大企业和各类组织争创省长质量奖、省卓越绩效奖、市长质量奖，夯实质量基础，提高质量管理水平，追求卓越绩效。

5. 发挥标准化示范带动作用。加强各重点领域中的标准化示范、试点的培育工作。到 2015 年末，力争建立实施技术标准发展战略示范县（区），培育 2 家具有自主创新优势的高新技术标准化示范企业，扶持 1-2 家循环经济标准化示范企业（园区）。新建国家级、省级农业标准化示范区 5 个以上、市级农业标准化示范区 50 个。组织开展国家级、省级服务标准化试点 5 个以上，培育一批现代物流、金融、商贸流通、行政审批、餐饮旅游、地

方小吃等服务标准化示范企业。

6. 强化标准化技术支撑。加强标准信息服务平台建设，加大市财政对标准信息网络建设的经费投入，建立以市质量技术监督信息网络为主体，企业广泛参与的标准化信息服务系统，提高标准信息服务水平和能力，为企业和部门提供 WTO/TBT 的有关技术法规、国际标准、国外先进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及地方标准和企业标准备案等方面的服务。

#### 四、重点工作

7. 工业标准化工作。坚持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用相结合的原则，围绕机械电子、医药化工、新型建材、农副产品深加工等传统优势产业，新材料、节能环保、现代装备制造等战略新兴产业，制定产业标准化发展规划，加强煤及煤化工产业、电力行业、装备制造业、电子信息、高新技术产业、建筑安装业等重点产业标准体系建设，加大关键技术标准研制的工作力度。鼓励和支持规模以上企业按照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组织生产和管理，在新项目建设、新产品开发和技术改造中积极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推动电子信息、新材料、新能源、节能环保、生物医药、公共安全、高端装备等战略性新兴产业积极采用国际标准。大力推进创新型技术标准，将我市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具有比较优势的企业标准上升为行业标准或国家标准。

8. 工程建设标准化。积极推进建设领域节能减排，以建筑节能、绿色建筑、再生能源应用、环境保护、工程质量和安全为重点

点，研究制订新建民用建筑节能、绿色建筑、保障性住房、农村民用建筑、城市规划设计、重大工程投资项目建设等工程建设标准。将工程建设标准实施监督检查和工程建设质量、安全以及各类专项检查相结合，提升工程建设标准的执行水平。

9. 资源节约与环境保护标准化。围绕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城市，大力推进节能减排、环境保护、循环经济、低碳经济标准化工作。严格贯彻实施资源节约、工业污染限额、高耗能产品的能耗限额及产品能效和能源计量等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加强节煤、节电、节气、采煤塌陷区土地复垦、煤矿瓦斯治理及综合利用等节能减排、清洁生产、环境保护相关标准的实施与监督，促进企业将节能环保工作纳入标准化管理。抓好循环经济标准化试点建设，运用标准化的手段，加快循环经济先进技术的推广应用，严格实施国家有关能效标准，实现能源综合利用的标准化管理，促进经济、社会、环境的可持续发展。

10. 农业标准化工作。围绕全市农业结构调整和农业优势产品，在“1+6”现代农业示范园开展农业标准化示范区建设，建立“园中标准化示范园”；以优质、高产、高效、生态、安全为重点，逐步建立起结构合理、层次分明、特色鲜明的农业标准体系；以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为抓手，在巩固已建农业标准化示范区成果的基础上，大力推动示范项目产业化、优势产业规模化，着重提高全市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经济效益、市场竞争力，实现农民增收、农业增效，推动从农业大市向农业

强市跨越。在粮油、果蔬、畜禽、水产品等领域，加大农业标准化示范区（基地）的建设力度，建立能够覆盖农产品生产全过程的标准体系，实现农业生产全过程的标准化管理。重点开展以下标准研制工作：优质稻谷、专用小麦、蔬菜等农产品生产技术标准；畜牧水产技术标准；农业技术推广、农民专业合作社标准体系；林木种苗、生态林技术标准；森林资源、湿地资源技术标准；森林防火与森林病虫害防治技术标准。积极推进农产品批发市场、农贸市场、菜市场标准化建设。

11. 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化。加快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食品等农产品的标准化认证工作。加强农产品检测及认证体系建设，推行企业自律检测、社会中介机构委托检测、行政部门监督抽查相结合的农产品检测机制。积极引导和推动农产品生产企业，建立完善包括农业投入品使用、农业生产、农产品初加工与销售等环节，“从田头到餐桌”的质量安全追溯管理体系，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的可追溯性。积极采用国际安全生产标准，实施“良好农业规范（GAP）”和“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HACCP）”等国际认证，加快培育一批影响大、效益好、辐射带动力强、市场和消费者认可的名牌农产品，扩大优质安全农产品出口。确保农业标准化示范区农产品抽检合格率100%。

12. 旅游服务标准化。以发达地区旅游服务标准化工作为标杆，引导旅游企业在采用国际标准和执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的基础上，制订实施个性化企业标准，强化规范性服务、

发展个性化服务，增强服务能力和市场竞争力。重点开展旅行社标准、A级旅游景区标准、旅游星级饭店标准、旅游星级农家乐标准等旅游服务业标准的研制。加大对《标志用公共信息图形符号》、《道路交通标志与标线》等国家标准的推广、实施力度，推动全市旅游道路标志标牌标准化建设。

13. 行政服务标准化。大力推进县、区级政务服务中心标准化建设，从服务内容、过程、设施、标识、环境到质量、管理等，全面实施标准化服务和管理，打造行政审批服务品牌形象，优化投资发展环境。鼓励有条件的行政机关运用 ISO9000 质量管理体系等标准，开展以行政服务业务标准为主体、包括工作标准和管理标准在内的标准化建设，发展电子政务制定技术标准，规范行政服务行为，提高办事效率，建设服务型政府。

14. 社会保障服务标准化。依托国家部委发布实施的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积极推进社会保险基础工作平台和经办业务的标准化服务，提升社会保险经办能力和效率；推动人力资源市场规范化服务，整合劳动力市场和人才市场标准。严格执行公共卫生、医疗和传染病等领域的国家强制性标准，加强卫生标准的宣传、实施。深入推进医疗卫生体制改革，保障医疗卫生安全和人民群众身体健康。积极参与制订并实施社会组织、社会救济、社会福利、社会专项事务及社区建设与服务、残疾人服务等社会服务领域等级评定、合格评定和示范建设标准，提高为群众服务的质量和水平。

15. 交通运输业标准化。依据交通运输部发布实施的行业标准，大力推进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汽车客货运输、城市公交、出租汽车、驾驶员培训、维修检测、公路建设及客货运站场建设等行业的标准化建设并严格监管。

16. 现代物流标准化。积极开展物流企业标准化工作，重点抓好物流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实施，引导企业积极与国际物流接轨，提高物流效率、降低物流成本。引导物流企业开展标准化试点，强化物流业从业人员标准化意识。

17. 标准化技术组织建设。引导企业承担标准化专业技术委员会工作。鼓励和引导全市煤矿机械装备制造、新型建材、高新技术和现代服务业等行业积极创建国家级、省级标准化专业技术委员会、分技术委员会和工作组。从促进标准化专业技术委员会的创建、运行、发展等方面着手，积极引导大中型企业成为标准化工作的主体，有效参与国内外标准化活动。

18. 标准研制工作。围绕全市重点产业、特色产业、优势产业发展需要，加强标准的研究和自主创新，鼓励企业将自主知识产权转化为标准；引导企业积极承担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的制（修）订工作，承担国家标准科研项目，逐步形成龙头企业积极跟踪和参与国家标准、国际标准制（修）订工作的机制，推动企业自觉运用标准实现技术领先和市场主导的跨越式发展。

19. 企业标准体系建设。贯彻落实《企业产品标准管理规定》，强化企业产品标准责任主体意识。实行企业执行产品标准动态管

理，建立健全企业执行产品标准备案制度。加强对企业标准化工作的分类指导，杜绝企业无标生产，推动企业建立健全以技术标准为主，包括管理标准、工作标准在内的企业标准体系。

## 五、保障措施

20. 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健全由分管市长为负责人，有关部门、各县区政府分管领导为成员的“标准化工作联席会议制度”，指导和协调全市标准化战略实施工作，提出总体目标、阶段目标和重点解决的问题及措施，组织编制和实施相关规划，定期召开会议，研究解决工作中的重大问题。联席会议办公室设在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各县（区）政府要成立相应的实施标准化战略组织领导机构，加强对标准化工作的组织领导、业务协调及日常管理工作，结合实施标准化战略工作的具体内容，把标准化工作列入年度重点工作议事日程，建立完善标准化工作机制，制定相应的配套政策、措施或实施方案，确保标准化战略顺利实施。

21. 强化企业主体地位。发挥企业的主体作用，合理设置标准化工作机构，配备标准化专兼职人员，完善标准化管理制度，严格按照标准组织生产、检验和销售，杜绝无标生产。积极支持企业主导或参与制修订地方标准、行业标准、国家标准和国际标准，转化自主创新技术为技术标准，鼓励有条件的企业制定和实施严于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企业标准，不断提升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和服务水平。

22. 完善实施与监督机制。各级、各部门要加大标准的宣传贯彻和实施力度，做到强制性标准必须执行，违反强制性标准的产品禁止生产、销售和进口。对违反强制性标准规定的，有关行政主管部门要责令整改，并依法予以处罚。鼓励企业积极采用推荐性标准，不断提高标准覆盖率。强化对纳入国家市场准入制度的标准实施的有效监管，做好标准实施情况的跟踪、评估和反馈工作。建立和完善标准体系，实施信息反馈机制，加大对关系民生行业违反强制性行为的查处力度，确保产品质量安全，保障人身财产安全，保护资源、环境和消费者利益。

23. 加大政策扶持力度。（1）设立“淮南市标准化创新贡献奖”，原则上每年评选一次，每次评选不超过5家，每家奖励2万元，用于奖励在全市标准化管理工作、项目建设、体系创建、标准引领等标准化活动中，做出突出贡献的企事业单位。

（2）主持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制（修）订的，按中共淮南市委、淮南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自主创新工作的若干意见（试行）》（淮发〔2008〕39号）文件进行奖励。

（3）首次通过标准化良好行为创建达到AAAA级、AAA级、AA级，省级以上服务标准化试点企业首次通过验收的，按淮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实施技术标准发展战略的意见》（淮府办〔2008〕69号）文件进行奖励。

(4) 取得国家级农业标准化示范区、省级农业标准化示范区、市级农业标准化示范区的，按淮南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淮南市农业标准化示范区管理办法的通知》(淮府秘〔2010〕148号)进行奖励。

24. 健全人才培养机制。建立并实施标准化人才培训机制，实行标准化岗位资格证书制度。为企业、科研单位、标准化示范区培养标准化专门人才，力争在“十二五”期间，实现对全市规模以上企业、科研机构和标准化示范区的标准化管理人员的培训达到95%以上。加快建立市标准化专家库，为标准化工作开展提供智力保障。重视引进和培养从事标准化研究工作的高端人才，逐步建立一支既掌握标准化专业知识，又熟悉专业技术、精通外语、了解国际规则、懂得国家政策和产业发展规划的标准化专家人才队伍。结合我市实际，组织开展技术标准研讨会，追踪国际经济和技术的发展趋势，探讨具有前瞻性的技术标准研究，提高全市标准化人才素质。

25. 做好宣传教育工作。由联席会议办公室收集、整理现有行业工作标准，订制成册，加大宣传力度。充分利用电视、广播、报刊、杂志、互联网等媒体，普及标准化知识，宣传全市推进标准化工作的新成果，促进企业制订标准、创建品牌，增强市场竞争力。充分利用“质量月”、“世界标准日”、“消费者权益保护日”等主题活动，广泛宣传技术标准工作，增进公众对标准化工作的

了解，提升全社会标准化意识，扩大标准化工作的影响力，在全市范围内形成“讲标准、学标准、用标准、制标准”的良好氛围。

